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6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启元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6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24,169,693.3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61	0006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710,448,241.92份	13,721,451.40份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启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进行债券投资时机的选择和久期、类属配置,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66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7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31日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712,261.82	725,081.25	37,533,780.91	2,288,959.52	7,852,425.15	2,738,966.08
本期利润	6,737,333.04	-72,396.78	75,456,696.81	4,770,691.98	4,906,652.59	2,211,403.1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9	-0.0028	0.0985	0.0860	0.0083	0.010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17%	-0.25%	9.15%	8.24%	0.82%	0.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34%	-0.03%	9.74%	9.26%	0.60%	0.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8,426,362.02	695,201.47	181,203,231.32	2,617,196.13	2,355,875.89	329,550.9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16	0.0507	0.0643	0.0574	0.0064	0.004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93,069,105.76	14,617,994.38	3,109,420,472.67	49,998,262.35	369,348,344.21	79,228,272.8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6	1.065	1.104	1.097	1.006	1.00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78%	9.67%	10.40%	9.70%	0.60%	0.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启元债券A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0%	0.18%	-2.74%	0.12%	-0.06%	0.06%
过去六个月	-0.85%	0.14%	-1.92%	0.09%	1.07%	0.05%
过去一年	0.34%	0.12%	-2.45%	0.08%	2.79%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78%	0.10%	3.69%	0.08%	7.09%	0.02%

南方启元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2%	0.18%	-2.74%	0.12%	-0.18%	0.06%
过去六个月	-1.04%	0.14%	-1.92%	0.09%	0.88%	0.05%
过去一年	-0.03%	0.11%	-2.45%	0.08%	2.4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67%	0.10%	3.69%	0.08%	5.98%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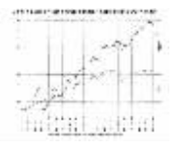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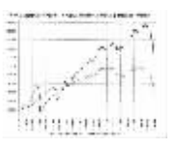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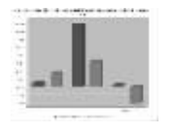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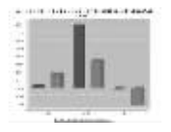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启元债券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0.3200	100,644,094.93	158,070.99	100,802,165.92	
2015	-	-	-	-	
2014	-	-	-	-	
合计	0.3200	100,644,094.93	158,070.99	100,802,165.92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启元债券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6	0.3200	1,107,384.36	53,916.56	1,161,300.92	
2015	-	-	-	-	
2014	-	-	-	-	
合计	0.3200	1,107,384.36	53,916.56	1,161,300.92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6,500亿元,旗下管理116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恺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12月30日	-	14年	清华大学应用数学专业学士,中国科学院金融工程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招商银行总行,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橡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2010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2年2月至2014年9月任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大成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4月任大成月添利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1月至2014年4月任大成月月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9月任大成景安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6月至2014年9月任大成景天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9月任大成信用增利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9月加入南方基金产品开发部,从事产品研发工作;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固定收益部资深研究员,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南方启元基金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南方弘利、南方聚利基金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南方荣毅、南方荣欢、南方双元基金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南方鼎元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南方荣光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宜利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各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对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卖出溢价率、交易占优比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结构被动调仓所致,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方面,经济全年弱势企稳保持“L”型,GDP增速稳定于6.7%,工业增加值增速稳定于6.2左右。通胀方面,CPI保持温和走势,全年上涨2.0%,PPI全年上涨-1.4%,但在需求企稳恢复和供给侧改革的刺激下,PPI快速转正,4季度涨幅为3.3%。

海外方面,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复苏步伐持续分化,美国经济复苏相对稳健,美联储12月议息会议宣布加息,符合市场预期,但议息会议上美联储预期明年加息3次,高于市场之前预期的2次。欧央行延长QE时间至2017年12月,每月购债600亿欧元,认为通缩风险下降,仍有宽松姿态但态度不明确。日元贬值,通胀回升,利率有上行压力,但日央行仍维持10年期利率0%的目标。新兴市场经济体经济有所企稳,但尚面临调整与转型压力。

国内政策方面,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全年未降息,仅有一次降准,央行主要采用公开市场操作、MLF等提供流动性。8月央行重启14天逆回购,标志着金融去杠杆提速,货币政策转向实质性偏紧,短端资金面中枢上升且波动加大。本年人民币正式纳入SDR,人民币兑美元出现明显贬值。本年央行继续部署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加强防范系统性风险。全球央行也在讨论如何退出前期的货币宽松政策。

市场方面,全年债市由牛市转为熊市。前三季度,在长期经济增长预期和资金配置压力的共同作用下走出了一轮结构性牛市行情,表现为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大幅压缩。其中10年期利率债收益率在4月、8月出现一定的调整后再次下行。但进入四季度,全球通胀预期上升且受制于金融去杠杆和人民币贬值压力,货币政策转向实质性偏紧,债市出现剧烈调整,结束了此前连续两年的大牛市,利率曲线陡峭化,信用债上行幅度大于利率债。

投资运作上,本基金全年持仓仍然以信用债为主,同时通过一定的中长期利率债仓位进行波段操作。一季度持仓上减少了信用债的比例和久期,减少了长期利率债的占比和仓位,利率债主要集中在中等期限上,一定程度上规避了4月份的调整风险。2季度考虑到债市可能仍然是区间震荡的大格局,信用债的持有回报将会是基金收益的主要来源,持仓上大幅增加了中期高等级信用债的比例。3季度,启元提高了长期和超长期利率债的占比,同时适当提高了杠杆,使得基金一定程度上享受了7-8月的债券下行带来的资本利得。我们在3季度判断4季度债市以震荡为主,需要积极波段操作。但债市11和12月的表现明显低于我们的预期,虽然进入11月启元也进行了减仓,但是组合久期未能快速从进攻转向防御,基金净值出现了较大的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南方启元A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5%;南方启元C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2.45%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7年,经济层面,主要拖累来自于房地产,基建能否完全对冲地产、汽车的下滑仍有疑问,预计17年经济实际增速仍有一定的下行压力,但名义增速回升,对债市不利。通胀方面,PPI可能进一步向CPI传导,预计全年CPI均值2.4%,较16年有所上升,预计17年PPI均值4.4%,其中一季度达到5%-6%。政策层面,年后贬值压力将再次大幅上升,叠加春节前传统的资金紧张,预计短期内流动性将持续紧张,此外,控制资产泡沫、控制金融杠杆和通胀水平抬升也将制约货币政策空间,预计货币政策实质性偏紧,难以看到降准和降息操作,财政政策则以托底需求为主,并非强力刺激。

市场层面,2017年影响市场的关键仍然是央行主导的金融市场去杠杆的力度和进程,在看到货币增速以及经济明显大幅下行,央行重回宽松之前,市场都难有趋势性机会。1季度预计债券市场的主要回报来自于中短端信用债的票息回报,4月份可以观察经济旺季的实际开工情况,决定是否增加久期风险。最近信用事件再次频繁爆发,货币从紧下企业再融资风险增加,仍需要严防信用风险,加强对于持仓债券的跟踪和梳理。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变化和业务发展情况,围绕重合规守底线、抓规范促发展,坚持从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继续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完善,积极推动主动合规风控管理,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结合新法规的实施、新的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不断推动完善相关制度流程的建立、健全,及时贯彻落实新的监管要求,并开展了互联网金融相关业务风险自查、信息技术专项自查等多项内控自查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对公司投研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营及人员管理等业务开展了定期或专项稽核,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推动公司合规、内控体系的健全完善;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持续完善投资合规风控制度流程和系统,积极配合各类新产品、新业务,重点加强内幕交易防控以及对高风险品种和业务的投资合规风险评估及相关控制措施的研究与落实,有效确保投研交易业务的合规开展;针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积极组织了多项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培训以及合规考试,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的合规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全面参与新产品设计、新业务拓展工作;严格审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时检查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督促落实销售适当性管理制度;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深入贯彻风险为本的反洗钱工作原则,优化反洗钱资源配置,加大反洗钱投入力度,购置外部专业机构制裁名单数据库,积极推进符合基金业务特征的可疑交易监控模型和方法,健全创新业务洗钱风险评估机制,各项反洗钱工作进一步完善;监督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运作保障部总监等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于2016年1月29日进行了收益分配(A类、C类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元);本基金于2016年9月23日进行了收益分配(A类、C类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2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6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2147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7,725,223.51	11,269,528.62
结算备付金	94,198,789.02	240,967.70
存出保证金	71,222.48	75,49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69,275,900.00	3,099,553,589.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469,275,900.00	3,099,553,589.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3,065,733.43	50,923,771.6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00.00	273,54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704,337,268.44	3,162,336,89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7,0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6,229,842.01	-
应付赎回款	14,333.78	1,062,892.7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83,832.77	1,292,377.99
应付托管费	681,095.06	369,250.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5,386.80	16,091.63
应付交易费用	34,053.10	22,513.0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2,618.23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9,006.53	155,034.72
负债合计	696,650,168.28	2,918,160.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724,169,693.32	2,861,481,925.80
未分配利润	283,517,406.84	297,936,809.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7,687,100.16	3,159,418,73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04,337,268.44	3,162,336,896.94

注:报告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3,724,169,693.32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总额为3,710,448,241.92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076元;C类基金份额总额为13,721,451.40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065元。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一、收入	64,544,665.46	90,410,506.24
1.利息收入	205,778,934.68	44,445,609.3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62,909.03	385,037.40
债券利息收入	204,736,192.52	43,610,988.1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9,833.13	449,583.7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6,490,389.43	5,436,587.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6,490,389.43	5,436,587.4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72,405.81	40,404,648.3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8,526.02	123,661.10
减:二、费用	57,879,728.20	10,183,117.45
1. 管理人报酬	27,243,590.89	6,178,294.63
2. 托管费	7,783,883.05	1,765,226.96
3. 销售服务费	115,649.64	231,869.25
4. 交易费用	102,419.53	30,533.59
5. 利息支出	22,141,442.88	1,546,431.4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141,442.88	1,546,431.44
6. 其他费用	492,742.21	430,761.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64,937.26	80,227,388.7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4,937.26	80,227,388.7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61,481,925.80	297,936,809.22	3,159,418,735.0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664,937.26	6,664,937.2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62,687,767.52	80,879,127.20	943,566,894.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45,396,267.17	87,958,997.33	1,033,355,264.50
2.基金赎回款	-82,708,499.65	-7,079,870.13	-89,788,369.7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1,963,466.84	-101,963,466.8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24,169,693.32	283,517,406.84	4,007,687,100.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5,891,190.18	2,685,426.86	448,576,617.0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0,227,388.79	80,227,388.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15,590,735.62	215,023,993.57	2,630,614,729.1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086,388,592.21	239,786,268.99	3,326,154,858.20
2.基金赎回款	-670,777,856.59	-24,762,272.42	-695,540,129.0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61,481,925.80	297,936,809.22	3,159,418,735.0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杨小松_____ _____徐超_____ _____徐超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7,243,590.89	6,178,294.6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1,493.53	436,150.6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70%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783,883.05	1,765,226.9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7.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合计
南方基金	-	64,626.85	64,626.85
中国银行	-	8,074.84	8,074.84
兴业证券	-	17.64	17.64
华泰证券	-	2.10	2.10
合计	-	72,721.43	72,721.4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启元债券A	南方启元债券C	合计
南方基金	-	113,716.96	113,716.96
中国银行	-	22,842.87	22,842.87
华泰证券	-	1,000.64	1,000.64
兴业证券	-	37.33	37.33
合计	-	137,597.80	137,597.80

注:支付销售机构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南方基金,再由南方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X 0.40% / 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60,277,159.43	-	-	-	8,331,552,900.00	652,780.2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	-	20,000,000.00	1,872.47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各关